## 退還工程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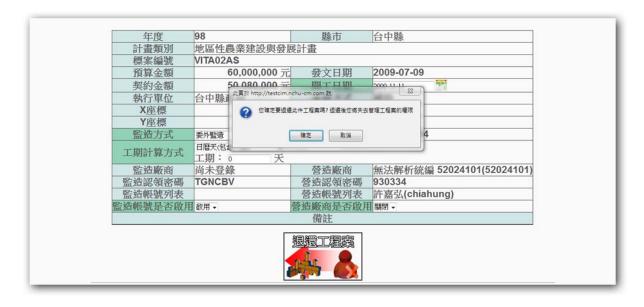
當協辦工程師欲將工程退還 不再共管,須以協辦工程師的身分 進入,再點擊"標案號碼"進入工程基本資料

您的身 分為	年度	權限	標案號碼	標案名稱	工相片數量	所屬計畫	執行單位	主辦工程師
協同主 辦工程 師	98	開放	WILDIDAS	新店養殖區中路聯 絡道路整建工程	5/16	地區性農業建設與發展計畫	台中 縣政 府	負責: 黃小強 協同: 陳世雄
負責主 辦工程 師	98	開放		過路子排水養殖區 段排水兼道路整建 工程		國土復育策略 方案暨行動計 畫	新竹 市政 府	負責: 陳世雄

進入工程本資料頁面,可以在最下方看到"退還工程案"的按鈕



## 點擊後,系統會提醒,退還後會失去對該工程案的權限



## 回到我的工程,即可看到已將該工程案退還

